113 年度大同大學教育部「學海飛颺」及「學海惜珠」 計畫獎助學金申請簡章

大同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國際暨兩岸事務處(以下簡稱本處)為鼓勵本校學生積極參與出國交換生計畫,以拓展其國際視野並學習先進知識與科技,特訂定本簡章。

壹、 申請人資格

- 一、具中華民國國籍,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者,於本校就讀一學期以上之在學學生,不含在職事班及在職生。
- 二、出國期間不得辦理休學或畢業,否則喪失資格。
- 三、未同時領取我國政府提供之其他出國獎助者。
- 四、語言能力須達到下列語言檢定門檻,且符合海外研修機構之要求標準。
 - 申請英語系國家學校:TOEIC 650 以上
 - 申請非英語系歐盟等國家學校:TOEIC 600 以上(如:德國、法國、西班牙...等。)
 - 申請非英語系亞洲等國家學校:TOEIC 550 以上(如:韓國、越南...等。)
 - 申請日本學校:日文檢定 N4 以上或 TOEIC 550 以上

万、在校成績

- 碩、博士生:前一學期成績平均80分以上。
- 碩、博士班一年級上學期提出申請者:不採計前一學期成績但須符合本校交換生資格且 經系所主管推薦。
- 學士班:前一學期全班排名前 50%
- 六、符合上述資格且持有各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認定之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 家庭扶助、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、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、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 活扶助及及同一戶籍內具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補助資格,始得申請「學海惜珠」獎助學金。

貳、申請文件

—、學海飛颺申請文件:

- 1. 大同大學教育部學海飛颺獎助學金申請表(附 2 吋正面照)
- 2. 前一學期含班排名成績單;碩士班一年級上學期提出申請,請繳交大同大學畢業歷年含總平均班排名成績單。
- 3. 語文能力證明(須為申請截止日前三年內之檢定成績,繳影本查驗正本。)

二、學海惜珠申請文件:

- 1. 大同大學教育部學海惜珠獎助學金申請表(附 2 吋正面照)
- 2. 前一學期含班排名成績單;碩士班一年級上學期提出申請·請繳交大同大學畢業歷年含總平均班排名成績單。
- 3. 語文能力證明(須為申請截止日前三年內之檢定成績,繳影本查驗正本。)
- 4. 各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認定之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扶助、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、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、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及同一戶籍內 具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補助資格之證明文件。
- 5. 學海惜珠個人研修計畫書:一千字至一千五百字(包括個人自傳、赴國外研修之目標及計畫、 預期出國研修課程及目前學習之相關性、未來展望)。

參、甄選時程及注意事項

- 一、申請時間:即日起至 2024/3/5 (二)16:30 止,逾期或缺件皆不受理。
- 二、申請窗口:國際暨兩岸事務處招生組 黃鈺婷 小姐
- 三、申請結果:預計於當年度6月下旬,個別寄發電子郵件通知申請人結果。
- 四、注意事項:
 - 1. 外語能力證明如申請時尚未收到正式紙本成績單,得先提供網路下載成績,後續補交正式 外語能力證明影本。截止收件當日未取得成績者不受理。
 - 2. 申請時要求檢附之外語能力證明不代表適用於選送學校之語言要求,接受全民英檢、FLPT、TOEIC、TOFEL、IELTS、JLPT等具公信力機構之外語檢測成績證明。須為申請截止日前三年內之檢定成績,繳影本查驗正本。
 - 3. 取得姊妹校入學許可後,須繳交入學許可影本,使得進行撥款作業。若最終未獲得姊妹校 入學許可,將喪失獲獎身分。
 - 4. 獲獎者須配合獎學金撥款作業,繳交行政契約書一式二份、領據等相關文件。

肆、獎助學金審查

一、獎助額度:

- 「學海飛颺」獎助金額視教育部審查結果而定,每人新臺幣 5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, 得依據教育部當年度經費預算調整。
- 「學海惜珠」獎助金額視教育部審查結果而定。
- 二、獎助項目:來回機票費用、生活費,如學生交換一個學期,則最多補助 1 個月生活費;學生交換二學期,則最多補助 2 個月生活費。(依「公費留學生請領公費項目及支給數額一覽表」 而定)。
- 三、審查項目:審查委員依據在校成績、語言能力、其他優良表現,在專業領域有研究著作有具體獲獎事蹟、或有參與全國性、國際性專題競賽獲獎者,或參與(本校)全國性、國際性之活動,如 EMI 課程、國際志工團隊、外籍學生學伴等活動均列入考量。

伍、獲獎助生權利義務

- 一、除因不可抗力之情事,且附具體證明,未依照申請期程完成研修,當學期已領取之獎學金須 全數繳回。
- 二、應於返國後一個月內須上傳研修心得報告至教育部學海網站·並繳交在海外研修成績單及心 得報告乙份至本處,心得報告由本處自行運用。
- 三、應於返國後一個月內依照本校經費核銷程序辦理經費核銷·請妥善保存行政契約書上註明之 各種單據,並於返國後一個月內繳交。若遺失單據須自負無法完成請款之責任。
- 四、返國後應配合本校的相關宣傳活動。